

项目编号：0204-2021-Q-2023

管理体系审核报告

（ 监 督 审 核 ）



组织名称：广州市盈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审核体系：■质量管理体系（QMS） □50430（EC）

□环境管理体系（EMS）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OHSMS）

□能源管理体系（ENMS）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FSMS/HACCP）

□其他_____

审核组长（签字）： 邝柏臣

审核组员（签字）：

报 告 日 期： 2023 年 06 月 28 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编 制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 168 号 1 号楼 16 层 1603

电 话： 010-8225 2376

官 网： www.china-isc.org.cn

邮 箱： service@china-isc.org.cn



联系我们，扫一扫！



审核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是对本次审核的总结，以下文件作为本报告的附件：
 - 管理体系审核计划（通知）书
 - 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 不符合项报告
 - 其他
2. 免责声明：审核是基于对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可获得信息的抽样过程，考虑到抽样风险和局限性，本报告所表述的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并不能 100% 地完全代表管理体系的真实情况，特别是可能还存在有不符项；在做出通过认证或更新认证的决定之前，审核建议还将接受独立审查，最终认证结果经 ISC 技术委员会审议做出认证决定。
3. 若对本报告或审核人员的工作有异议，可在本报告签署之日起 30 日内向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提出（专线电话：010-58246011 信箱：service@china-isc.org.cn）。
4. 本报告为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可在现场审核结束后提供受审核方，但正式版本需经 ISC 确认，并随同证书一起发放。本审核报告不能做为最终认证结论，认证结论体现为认证证书或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书。
5. 基于保密原因，未经上述各方允许，本报告不得公开。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和政府有关管理部门依法调阅除外。

审核组公正性、保密性承诺

（本承诺应在首、末次会议上宣读）

为了保护受审核方和社会公众的权益，维护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ISC)的公正性、权威性、保证认证审核的有效性，审核组成员特作如下承诺：

1. 在审核工作中遵守国家有关认证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遵守 ISC 对认证公正性的管理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 ISC 工作程序，准确、公正地反映被审核组织管理体系与认证准则的符合性和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2. 尊重受审核组织的管理和权益，对所接触到的受审核方未公开信息保守秘密，不向第三方泄漏。为受审核组织保守审核过程中涉及到的经营、技术、管理机密。
3. 严格遵守审核员行为准则，保持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行为，不接受受审核组织赠送的礼品和礼金，不参加宴请，不参加营业性娱乐活动。
4. 在审核之日前两年内未对受审核方进行过有关认证的咨询，也未参与该组织的设计、开发、生产、技术、检验、销售及服务等工作。与受审核方没有任何经济利益和利害冲突。审核员已就其所在组织与受审核方现在、过去或可预知的联系如实向认证机构进行了说明。
5.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及相关规定，保证仅在 ISC 一个认证机构执业，不在认证咨询机构或以其它形式从事认证咨询活动。
6. 如因承诺人违反上述要求所造成的对受审核方和 ISC 的任何损失，由承诺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 审核组长： 邝柏臣

组员：



一、审核综述

1.1 审核组成员

序号	姓名	组内职务	注册级别	审核员注册证书号	专业代码
01	邝柏臣	组长	审核员	2020-N1QMS-1222839	29.12.00

其他人员

序号	姓 名	审核中的作用	来 自
1	曾科广（总经理）、王春银（副总兼管代）	向导	受审核方
2	---	观察员	----

1.2 审核目的

本次审核目的是组织获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后，进行第一次监督审核 ☐ 证书暂停后恢复 ☐ 其他特殊审核请注明：

审核通过检查受审核方的组织结构、运作情况和程序文件，以证实组织是否按照产品标准、服务规范和相关规定运作，能否保持并持续改进管理体系，评价其符合认证准则要求的程度，从而确定是否 ☐ 暂停原因已消除，恢复认证注册， ☒ 保持认证资格。

1.3 接受审核的主要人员

管理层、各部门负责人等，详见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1.4 依据文件

a) 管理体系标准：GB/T19001-2016/ISO9001:2015

b) 受审核方文件化的管理体系：本次为 ☒ 单体系 ☐ 结合审核 ☐ 联合审核 ☐ 一体化审核；

c) 相关审核方案，FSMS 专项技术规范：___/___；

d) 相关的法律法规：《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消防法》、《安全生产法》；

e) 适用的产品（服务）质量、环境、安全及所适用的食品安全及卫生标准：

GB 708-1988《冷轧钢板和钢带的尺寸、外形、重量及允许偏差》、GB/T3280-2007《不锈钢冷轧钢板和钢带标准》、GB/T 15395-1994《电子设备机柜通用技术条件》、GB/T 23359-2009《框架式低压机柜》；

f) 其他有关要求（顾客、相关方要求）。

1.5 审核实施过程概述

1.5.1 审核时间： 2023年06月28日 上午至2023年06月28日 下午实施审核。

审核覆盖时期：自2022年06月至本次审核结束日。



第 3 页 共 12 页



1.5.7 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及风险提示

1) 成熟度评价:

管理层对结合型管理体系运行和认证活动较支持, 管理人员对标准、管理体系文件经过培训和运行, 初步成型, 能够在日常的管理和采购检验过程运用管理体系的工具和方法, PDCA 方法也得到适当的运用, 自我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的机制在过程应用较好, 总体成熟度尚可。

2) 风险提示:

受审核方目前处于起步和发展阶段, 外部供方的管理控制能力尚需加强。

1.5.8 本次审核未解决的分歧意见及其他未尽事宜: 无

二、组织的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及有效性评价

2.1 目标的实现情况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组织于 2020 年 11 月 2 日依据 GB/T19001-2016 标准要求策划并建立质量管理体系, 通过近一段时间的运行, 能在运行中持续保持并不断改进体系管理;

组织建立了公司的质量管理目标, 并在各部门建立了分目标, 规定了测量方法和考核频率。现场评审, 目标和方法基本适宜。

总目标: 公司总的质量目标为:

客户验收合格率(客户验收合格成品数量/总交货数量) $\geq 98\%$ 考核周期: 每月

顾客满意度(顾客满意度得分平均值) ≥ 90 分 考核周期: 每月

2022 年 6 月-2023 年 5 月份目标完成情况: 均完成.公司的质量目标已分解到相关职能部门

主要责任部门	分解指标	资源提供及采取措施
销售部	客户验收合格率 $\geq 98\%$	明确检验过程的责任归属, 定岗定编; 品质负责人推进
	采购到货及时率 $\geq 98\%$	定期做好产品检验合格率的测量
行政部	培训计划及时完成率 100%	部门拟定计划, 行政部及时跟踪, 每月统计结果。
财务部	合同评审及时率 100%	及时做好产品合同评审



公司的上述质量目标与公司的质量方针保持了一致，包括了满足产品要求所需要的内容，可以测量。

经核查，公司已将质量目标分解到各职能部门，制订了各部门的质量目标，基本能结合各部门工作实际，符合要求。提供有公司及各部门质量目标分析统计报告，实施情况具体见各部门审核记录。

公司建立的文件化的质量管理体系基本保持未变，保持了质量管理体系的完整性、一致性，持续满足了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

2.2 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及绩效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产品实现的过程和活动的管理控制情况：

为产品实现过程策划了工艺流程—提供的工艺流程图与观察到的符合。

严格按照要求进行了合同评审以确保能满足客户需求。

对供方进行了评价确保采购的产品满足销售和顾客要求，对供方进行了调查评价，符合要求。

对全体人员进行了体系文件培训、技能培训；配备相应的基础设施、人员、场地，经观察满足产品实现需，销售部根据合同、电话订货合同策划安排采购计划、顺序、调度销售人员相关销售服务进场，提供销售计划。

原材料检验、过程检验、成品检验能控制各检验项符合要求。

关键过程：销售服务，需严格按照产品销售流程，主要通过销售人员资格、设备的认可、业务洽谈、过程能力评价等控制。

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和绩效：

质量管理体系的建立运行情况：提供了文件化的管理体系—管理手册、程序文件、管理制度、作业文件、记录清单，自发布实施运行至今，基本符合标准的要求。建立运行的管理体系基本顺畅、有效。符合要求。

质量目标的建立、分解、考核：提供了文件化可分解的目标、指标，已分解到各部门，经查建立的管理目标符合标准要求，在方针的框架下展开，每月考核一次，提供 2022 年 6 月至 2023 年 5 月考核结果，经查目标能完成，符合要求。

职责分配情况：提供的管理手册中的职能分配表及职责权限部分规定了职能部门及岗位，分配了职责权限。经查职能分配覆盖了质量管理体系要求的职责。经现场沟通职责划分合理，可以支持质量管理体系运行。

资源配置及特种设备、特殊工种：公司针对产品和服务的特点编制有职能分配与部门职责、《营销业务规范》作业规范等满足该企业产品销售的需要，企业暂不涉及特种设备，符合要求。

销售服务过程：观察销售过程（客户需求—签订合同—采购—发货—验收）等工序的员工操作符合要求，经询问对各工序操作要点、产品质量要求、销售任务要求均清楚，产品的销售过程在受控条件下提供，经检验人员检查产品质量合格。

销售过程确认：按照标准识别的需要确认的过程为：销售过程，2023. 3. 15日曾科广、王春银对销售服务过程的人员、设备、销售服务过程控制记录是否适宜有效等进行了确认，能满足能力要求。

经过与主管沟通和现场审核发现：受审核方负责产品销售，不涉及产品设计开发。



销售服务过程：观察各工序—洽谈、合同评审、销售服务、产品交付等工序的员工操作符合要求，经询问对销售技巧、产品质量要求、销售任务要求均清楚，销售过程在受控条件下提供，经检验人员检查产品质量合格。

与负责人沟通及经确认，公司产品的销售完全按照国家法定的投标招标规定和客户的要求进行销售，且公司现在客户群基本固定，销售的产品类型也基本固定，暂时也没有增加新产品的销售计划，目前销售的流程固定不变，无需策划新的营销方式，后期如果增加将按照标准要求，根据客户的要求设计开发策划新的销售流程。

产品的监视和测量：企业产品销售过程属服务性质，供方发货到客户处，客户进行验收。检验时检验数量、规格、合格证明等即可，企业无需检测设备。公司目前的监视和测量工具主要《销售人员绩效考核》、《销售服务质量检查表》和《顾客满意情况调查表》等，通过表格来对产品的销售服务过程进行监督和检查，以确保满足顾客要求。询问部门负责人称，公司对于服务考核记录和顾客满意情况调查表在表格制定完成后使用前进行了确认，分别对表格的格式、内容等内容进行了确认，经确认表格的内容清晰、格式完整，能够达到对服务进行监视和测量的目的。

企业目前从其作业指导书、检验记录、销售合同等形成文件的信息来看未发生更改。若产品的服务发生变更，由销售部填写《产品/服务变更通知单》，由销售领导进行评审，并下发至采购职能人员。销售部门存档。

运行控制：编制《服务及过程实现策划控制程序》、《基础设施及过程环境控制程序》、《服务及过程实现策划控制程序》、《销售和服务提供控制程序》、《产品和服务的放行控制程序》、《内部审核控制程序》、《监视、测量、分析和目标评价控制程序》、《不合格、纠正及持续改进控制程序》、《YK-ZY-02 销售服务规范》、《YK-ZY-03 进货检验规范》等，针对各部门所负责的工作，分别对销售运行过程进行控制。

提供有《采购合同》、《进货检验记录》，通常要要求供方将货品准备齐全后电话沟通或邮件形式与企业确认产品数量、型号等并提供检验合格证明，企业确认无误后进行发货，产品直接发货到客户或合作方的指定地点，再由客户或合作方进行检验，检验无误后开具发票，进行结算。如检验过程中存在不符，客户可直接拒收。

抽查采购合同及检验记录：

抽查 2023 年 05 月 20 日检验记录

供方：香河县兴华金华制品有限公司，产品：金属制品、机柜、型号 规格：600*600*2000

数量：分批发货，核对总数

是否有产品合格证明：有合格证明

经手人：王春银

查网络机柜进货验收记录：



产品：网络机柜

产品型号：61247-E1A3

检测项目：外机检验、板材厚度、外观开孔等

检测日期：2023-05-20

抽查 2023 年 02 月 22 日检验记录：

供方：广州华明钢杆有限公司

产品：龙门架

型号：N 型

规格：7.5*12 米

数量：分批发货，核对总数

是否有产品合格证明：有合格证明

经手人：王春银

提供有钢材材质证明：

提供有：广西柳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产品名称：碳素结构钢 证书编号：2017-01-1519 ；

证明包括有： 牌号：Q235B 、重量、屈服强度等 ， 判定：合格；

提供有：广西柳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产品名称：普碳钢热轧板带 证书编号：

HR2019010017871 ；证明包括有：生产日期、钢卷号 、重量、屈服强度等 ， 判定：合格；

提供委托送检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产品：网络服务柜机

检测报告编号：B22X80866

日期:2022.09.08

委托单位：服务器机柜 YNCO-ZP

检测机构：中国泰尔实验室



检测项目:承载测试

检验依据: YD/T 1819-2016《通信设备用综合集装架》、YD/T2319-2020《数据设备用网络机柜》

检测结果: 符合要求。

产品: 冷通道机房/微模块数据中心

检测报告编号: ZP-61242

日期:2022.09.15

委托单位: 广州市盈利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机构: 威尔克通信实验室(信息产业数据通信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检测项目:一般要求、外观尺寸、等电位联结、通道组件整体要求、天承载测试、监控系统冗余功能;

检验依据: TLC023.1-2020《微模块数据中心认证技术规范第1部分: 组合式微模块》

检测结果: 符合要求。

法律法规识别: 对环境/安全适用的法律法规进行识别收集, 提供了公司适用的法律法规及要求清单, 主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GB/T19001—2016质量管理体系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GB 708-1988《冷轧钢板和钢带的尺寸、外形、重量及允许偏差》、GB/T3280-2007《不锈钢冷轧钢板和钢带标准》、GB/T 15395-1994《电子设备机柜通用技术条件》、GB/T 23359-2009《框架式低压机柜》及相关产品标准等, 并且进行合格性评价, 提供合规性评价记录, 基本符合要求。

绩效监视和测量: 主要对质量指标完成情况; 对销售人员绩效考核表检查、销售服务质量检查表, 不涉及测量设备。

2.3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的有效性评价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内部审核: 按照策划的安排, 内部审核一年度进行一次, 2023年03月09日进行了内部审核。查阅审核计划、审核记录、不符合项、内审报告等, 符合计划安排, 审核员没有审核自己的工作, 审核覆盖了认证的范围和区域, 内审员经过培训。经过查阅、观察、询问, 内审的深度和内审员的审核技巧尚需加强和提高。对内部审核发现的1个不符合项进行了原因分析, 采取了纠正和纠正措施, 并验证了有效性, 内审报告中对质量管理体系的符合性、充分性和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内部审核基本有效。

管理评审: 按照策划的安排, 每年度进行一次, 2023年03月22日进行了管理评审, 公司总经理曾科广主持, 总经理和各部门负责人参加。查阅管理评审计划、记录、管理评审输入、管理评审报告, 按要求经审批。管理评审输入基本符合要求。

评审中提出的改进建议有1项: 建议销售部作如下改进:

1. 对主管人员对GB/T9001-2016标准及部门相关文件加强学习。
2. 对业务员的销售技巧加强训练, 目前正在改进实施中。



经查阅记录和询问面谈，管理评审模式化和形式化，对企业的管理决策和利用信息、实际运行情况、推动体系运行深化没有起到很好的应有作用。但对管理体系的评价较为客观，提出的改进对促进体系的运行有帮助，管理评审尚可。

2.4 持续改进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不合格品/不符合控制：

企业提供的《不合格品控制程序》中规定了对不合格品的标识、隔离、记录评审和处置的控制要求。组织采购产品验收相关文件规定，采购/销售产品交付客户指定场所后客户组织产品验收，验收过程中发现不合格品直接退回供方单位，并要求做好验收确认记录；销售和过程中不合格以口头、书面信息向相关责任部门/人员反馈，并责令改进,如道歉等。未发现批量的采购/销售产品不合格,以及销售和服务过程不合格。

抽不符合记录，企业目前为止未发生不符合事件。

内审过程中发现的不符合已经整改，符合要求。

产品和销售和服务过程监视和测量过程中有导入风险思维，主要有通过加强员工培训，加大监督和检查力度等措施，以达到预防措施的目的。

2) 纠正/纠正措施有效性评价：

对出现产品不合格现象采取原因分析，制定纠正措施，并验证其措施的实施程度，目前纠正措施实施基本有效；管理方面的不符合经了解基本采取纠正及纠正措施，预防措施基本未采取。纠正措施管理工具的应用尚需加强。

3) 投诉的接受和处理情况：建立了投诉反馈的接受渠道，目前为止没有顾客投诉情况发生。对顾客的反馈能及时接受并顺利反馈至相应部门采取必要措施。如包装、交期、价格、运输等的要求及变更。

三、管理体系任何变更情况（审核周期内未发生变更）

1) 组织的名称、位置与区域：审核周期内未发生变更

2) 组织机构：审核周期内未发生变更

3) 管理体系：审核周期内未发生变更

4) 资源配置:原人数 8 人，现人数：11 人

5) 产品及其主要过程：审核周期内未发生变更



- 6) 法律法规及产品、检验标准: 审核周期内未发生变更
- 7) 外部环境: 审核周期内未发生变更
- 8) 审核范围(及不适用条款的合理性): 审核周期内未发生变更
- 9) 联系方式: 审核周期内未发生变更

四、上次审核中不符合项采取的纠正或纠正措施的有效性

上次初审未有开具不符合项

五、认证证书及标志的使用

经询问, 今年无主管部门监督抽查情况。沟通认证证书及标识使用情况, 符合要求

六、被认证方的基本信息暨认证范围的表述

☒ 无变化

☐ 经过审核, 审核组认为认证范围适宜, 详见《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说明: 审核范围在监督审核时有变化, 需填写《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七、审核结论及推荐意见

审核结论: 根据审核发现, 审核组一致认为, 广州市盈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

☒ 质量 ☐ 环境 ☐ 职业健康安全 ☐ 能源管理体系 ☐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

审核准则的要求	☒ 符合	☐ 基本符合	☐ 不符合
适用要求	☒ 满足	☐ 基本满足	☐ 不满足
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 满足	☐ 基本满足	☐ 不满足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过程	☐ 有效	☒ 基本有效	☐ 无效
审核目的	☒ 达到	☐ 基本达到	☐ 未达到
体系运行	☒ 有效	☐ 基本有效	☐ 无效

推荐意见: ☐ 暂停证书的原因已经消除, 恢复认证注册

☒ 保持认证注册

☐ 在商定的时间内完成对不符合项的整改, 并经审核组验证有效后, 保持认证注册

☐ 暂停认证注册

☐ 扩大认证范围

☐ 缩小认证范围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审核组: 邵相臣

被认证方需要关注的事项

(本事项应在末次会议上宣读)

审核组推荐认证后,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将根据审核结果做出是否批准认证的决定。贵单位获得认证资格后,我们的合作关系将提高到新阶段,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会在网站公布贵单位的认证信息,贵单位也可以对外宣传获得认证的事实,以此提升双方的声誉。在此恳请贵公司在运作和认证宣传的过程中关注下列(但不限于)各项:

1、被认证组织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情况将作为政府监管和认证机构监督的重要内容。恳请贵单位按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可标识使用规则》的要求,建立职责和程序,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证文件可登录我公司网站查询和下载,公司网址: www.china-isc.org.cn

2、为了双方的利益,希望贵单位及时向我公司通报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包括主要负责人的变更、联系方法的变更、管理体系变更、给消费者带来较严重影响事故以及贵单位认为需要与我公司取得联系的其他事项。当出现上述情况时我公司将根据具体事宜做出合理安排,确保认证活动按照国家法律和认可要求顺利进行。

3、根据本次审核结果和贵单位的运作情况,请贵公司按照要求接受监督审核,监督评审的目的是评价上次审核后管理体系运行的持续有效性和持续改进业绩,以保持认证证书持续有效。如不能按时接受监督审核,证书将会被暂停,请贵单位提前通知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以免误用证书。

4、为了认证活动顺利进行,请贵单位遵守认证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按时支付认证费用。

5、认证机构为调查投诉、对变更做出回应或对被暂停的客户进行追踪时进行的审核,有可能提前较短时间通知受审核方,希望贵单位能够了解并给予配合。

6、所颁发的带有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标志的认证证书,应当接受 CNAS 的见证评审和确认审核,如果拒绝将会导致认证资格的暂停。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一条规定,被认证方应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抽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在认证证书上使用认可标志的被认证方应配合认可机构的见证。当政府主管部门和认可机构行使以上职能时,恳请贵单位大力配合。

违反上述规定有可能造成暂停认证以至撤销认证的后果。我们相信在双方共同努力下,可以有效地避免此类事件的发生。

在认证、审核过程中,对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服务有任何不满意都可以通过北京国标联合认



证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进行投诉，电话：010-58246011；也可以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投诉，以促进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改进。

我们真诚的预祝贵单位获得认证后得到更大的发展机会。